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9-024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0日（周三）在杭州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5日以专人、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秀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确定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如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或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未被授出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定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1日